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

项 目 编 号 楚发改农经〔2012〕5号

建 设 地 点 云南省楚雄州元谋县

验 收 单 位 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2020 年 11 月 2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2 年 5 月 17 日，楚雄彝族自治州水务局，楚水水保〔2012〕16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20 年 5 月 20 日，楚雄彝族自治州水务局，楚水复〔2020〕11 号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 年 4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楚雄欣源水利电力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西省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楚雄科正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0 年 7 月 31 日，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组织各参建单位召开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楚雄欣源水利电力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江西省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楚雄科正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共 11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建设单位、方案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分别对工程建设相关情况进行介绍，经各方讨论和认真研究，结合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挨小河水库位于元谋县老城乡挨小村委会上游的挨小河上，挨小河属于长江流域金沙江水系龙川江支流，挨小河水库是以农业灌溉、农村人畜饮水为主，兼顾防洪等综合利用水库。可解决农村人口 2.72 万人，大小牲畜 3.87 万头的人畜饮水问题，老城乡农村人畜缺水状况将得到彻底解决，同时新增挨小河灌区农田灌溉面积 0.77 万亩，并改善灌溉面积 1.25 万亩。水库总供水量为 638.9 万 m^3 ，其中灌溉水量 447.3 万 m^3 、人畜饮水量 85.6 万 m^3 、生态水量 106 万 m^3 。挨小河水库总库容 447.38 万 m^3 。

工程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开工，2017 年 10 月 30 日完工，总投资 15777.09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为 8809.29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元谋县水务局于 2011 年 2 月委托楚雄欣源水利电力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12 年 5 月 17 日，楚雄彝族

自治州水务局给予了《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楚水水保〔2012〕16号);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办水保〔2016〕65号文),项目建设过程存在弃渣场、料场等变更,2020年3月,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委托楚雄欣源水利电力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方案编制工作,2020年5月20日,楚雄彝族自治州水务局给予了《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的批复(楚水复〔2020〕11号)。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57.97公顷。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与主体工程同步进行。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2016年6月,委托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通过调查监测、巡查监测等方法统计项目建设期间水土流失情况。于2020年7月完成《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认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和生态保护工作,已按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要求完成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六项指标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效果较好。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年10月,建设单位委托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单位通过询问知情人员、调阅技术档案、现场考察、抽样调查后,经认真讨论分析,认为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已落实,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类开挖面、边坡、堆渣面等扰动区域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为:工程完成的水土

保持设施较好地发挥了保持水土、改善环境的作用。该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专项投资落实，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水土流失防治达到建设类项目的防治标准。

（六）验收结论

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定期对拦挡工程及排水工程检查，特别是环库道路排水沟，若发现被掩埋或破坏，应尽快疏通和修复；

（2）项目建设完工后，对料场、弃渣场、施工生产生活区等植被恢复区域，加强后续抚育管理；

（3）建设单位高度重视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治理及管护责任，积极配合当地相关部门，做好水土保持措施的管护工作，由专人负责运行期水土保持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相应补救措施。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罗 春		局长	罗春	
成 员	王金强	元谋县挨小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施工科长	王金强	建设单位
	张正菊		办公室主任	张正菊	
	朱国进	云南万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朱国进	特邀专家
	浦仕尚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浦仕尚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程 猛		工程师	程猛	
	杨宏亮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宏亮	监测单位
	刘培静		工程师	刘培静	
	范建昌	楚雄州欣源水利电力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范建昌	方案编制单位
	刘明华	楚雄科正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明华	监理单位
	彭灿华	江西省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彭灿华	施工单位